

清流

● 文学亮麗人生



24

ALIRAN JERNIH

KDN.PP6767/1/95●

1-7-1995● RM3.00

股票行即景



且让得意与失意
希望与失望
在闹哄哄的小宇宙
彼此对敲

睁眼，为监察第一手战情
张耳，张成探测目标的雷达
至于扬眉攒眉
咧嘴抿嘴
都是室内流动气象台
不断播报的
阴晴和风向

买入、沽出还是持有
简易的三角习题
被演算为
棘手的棋局

指数起落间
不堪盈手握的青春
又猛挫了一个价位



坚持正统文学



◎ 岳衡

我们要向大家宣布一个好消息，自从本刊调整价格，及根据实际情况刊印之后，每期的亏蚀数目，已经从一千两百元缩减到两百零吉，这证明本刊采取的开源节流措施，已经产生效果，值得欣慰。

去年，吡叻文艺研究会在各界热心人士的支持与赞助下，已经筹得将近两万元的基金，除了文艺会的经常活动之外，这笔基金足可应付，每期亏蚀二百零吉，还是值得做的事。

邻国的一些报刊，因为纸张价格高涨，而面临停刊的厄运，本刊不但能够稳健出版，而且还酌量增加篇幅，以容纳更多的作品，这也算是值得自豪吧！

无论如何，纸价突然高涨，搁浅了我们要提高稿酬的决定，尚请作者见谅。当纸张价格回稳，而印刷费也相应减低时，我们一定会实现“稿酬从优”的理想。

本刊坚持正统文学，不走“旁门左道”，除了鼓励写作人创作之外，也尽力培植文坛新苗，因此，本刊内容可供父母与子女两代人共享，大家少上一次餐馆，而以实际行动订阅本刊，共享这份精神食粮，又何乐而不为呢？

※ 封面			
木偶戏 (一)	◇	许心伦	
※ 封底			
木偶戏 (二)	◇	许心伦	
※ 封二			
股票行即景	◇	因 心	
※ 编辑手札			
坚持正统文学	◇	岳 衡	1
※ 散文			
柳影扁舟	◇	一章	4
一份的追思	◇	罗水	7
记忆中的那片金黄	◇	娜菱	9
蒲公英之歌	◇	罗水	11
选择	◇	罗水	12
有朋来自柔佛州	◇	罗水	14
暖暖三春晖	◇	罗水	17
文艺伴我成长	◇	罗水	20
贡献	◇	罗水	24
踏尽红尘	◇	罗水	25
现代寓言五则	◇	罗水	27
心中的炬光	◇	罗水	29
悟	◇	罗水	31
病中点滴	◇	罗水	34

※ 诗歌		36
无题	◇ 玄 伶	37
你	◇ 尝 将	38
登高	◇ 野 夫	39
爱慕中的倦累	◇ 谢 奇 成	
※ 文学蓓蕾		
肯逸湖钓鱼记	◇ 彭 韦 钢	40
夜	◇ 茵 菡 扬	42
我爱漫画	◇ 风 清 凡	44
我那段写作经历	◇ 志 光	47
乡间晨景	◇ 陈 志 光	49
回家	◇ 白 云 宁	51
世间温情	◇ 思 云 宁	53
给妈妈的话	◇ 雨 泪	54
那晚的月色	◇ 狂 风 沙	56
来生的情	◇ 今 年 子	58
愁	◇ 李 艳 华	59
我们这一群	◇ 思 兰 宁	60
知己	◇ 心 水	61
※ 小说		
芙蓉	◇ 心 水	62
袖园浓情情未了	◇ 草 儿	64
妇道	◇ 田 流	67
明灯	◇ 有 明	69
飞车手的女伴	◇ 张 毅 之	72
※ 新书介绍		75
※ 第五期文学史问答比赛成绩揭晓		76

椰影扁舟



◎一介

一九六三年初，我念日间师训三年级，按照课程，那一整年是教学实习，我和同学朱艺甄、徐道荣，被派到下吡叻实里阁（Selekoh）的华南小学，开始了生命中新的一页。

实里阁，马来语是“转弯”之意，真是名副其实！安顺通往峇眼拿督的公路，并不进入本村，却在村口拐个大弯而去。在华籍居民口中，更流行的叫法是“二十三碑”——由安顺到此，距离是二十三英里。在这一带，以路碑为地方名字的还多着呢！

“市区”真是米来小，只有一边街场，十余间店铺，另一边还没有发展，规模颇大的敦拉萨国民中学也还未建立，华巫居民多散住在椰芭内。

校园周遭是椰林，微风吹来，椰叶轻拂，发出丝丝细语，柔和妙曼。刮大风了，椰叶发出沙啦沙啦的声响，迎风起舞，仿如喝醉了的巨人，在仰天长啸或打拳。雨后椰林滴下的水珠，更有罗曼蒂克情调，可惜我们不是诗人，没有去淋漓几颗，沾染些许灵气！

华南小学，以下吡叻乡区标准来说，规模倒还不小，连同二十四碑（又

名Simpang Tiga)的分校，学生约有四百人，属于中型。校长王守彬，来自曼绒县的莫珍歪，连任多年，直至荣休。副校长兼分校主任陈某，野心勃勃，不愿寄人篱下，暗地里搞“独立活动”，果然数年之后，分校成功脱离母体，另成一校。

学生也来自二十碑，那儿原本有一间华文小学，五十年代末期却停办了。

学校篱芭外不远有一条黑泥路，沿路有沟渠（“运河”）。从校内望出，可见船夫撑篙，一叶叶扁舟，没有引擎全靠人力，在浅窄的水道，缓缓行驶，航向几哩外的渔乡双怡仗(Sungai Tiang)。

扁舟，本应念“篇舟”，作“小船”解，此处的扁舟，作“平而薄的船”解，船身长而狭小，吃水极浅，倒是真正的“扁”舟！

从小村子通往双怡仗的这条泥路，在天气晴朗的时候，可供电单车和脚车行驶，但汽车和罗里却“行不得也哥哥”，双怡仗民生所需的粮食与日用品等，全靠扁舟运

载。电单车也当德士使用，载人一程，收费一元，它们全拆除下捐泥铁板，以利行驶。碰到雨天，道路泥泞，脚车和电单车便大感狼狈了。雨再大些，水淹过路面，车辆于是绝迹，让位给扁舟去了！

舟车两皆可用的道路，是实里阁的一大奇景，在全马该是绝无仅有的吧！实习教师担任的功课，比正式教师少，但要应付师训学院讲师的教学视察，日子也不怎样好过。我们的讲师是李子影先生和卢汉逊先生，精通马来文的李子影先生，后来在檳城成了名牌讲师。

每个周末，我们都回到安顺日间师训学院受训。我们是该院华文组第五届毕业生，“后继无人”矣。再过几年，整间学院也停办了。

每周仆仆风尘，来往于实里阁——安顺两地，途中各村落一览无遗。最先经过的是二十碑，村子不会小过实里阁，怎么维持不了一间华文小学！十七碑到了，它正名Sungai Sumun，路旁有官立的英文中小学（后易名佐哈利中学），校舍阔大堂皇，打从殖民地时代起，

就是整条公路上英文教育的重镇，
培英华文小学僻处一隅，为民族教
育打头阵，和强敌抗衡！邻近的峇
眼巴刹华小、半港侨民华小、十三
碑培成华小、十英里（又名仁拿
打）养成华小，也都互为犄角，守
护着华教的堡垒！

往昔，从曼绒县到实里阁，须
取道怡保、安顺等地，绕了个大圈
子才到达，要不然，则到力乔
(Lekir)的渡头，等候舢舨，渡过吡
叻河，到对岸的峇眼拿督，再乘车
子，此路虽近，但因“船期”不
定，等待费时，故商旅仍宁愿走远
路，去一趟要大半天！几年前，吡
叻河桥梁建成后，去实里阁的路程
大大缩短。旧地重游，椰影依然婆
娑起舞，雨后椰林的水珠仍然充满
诗意，那舟车两用的泥路，却早变
成只通车子的柏油路了，一叶叶扁
舟，更是寻寻觅觅无痕迹！



一份的追思

◎章钦

踏上这条路，心头就盛满千言万语，也不知从何说起。放眼望去，一间一间的砖屋，早已你推着我，我挤着你，霸占每一方尺的土地；电单车声，汽车声，已刺破原有的宁静。我凭藉记忆去追思童年的梦，追回那蛛丝马迹的往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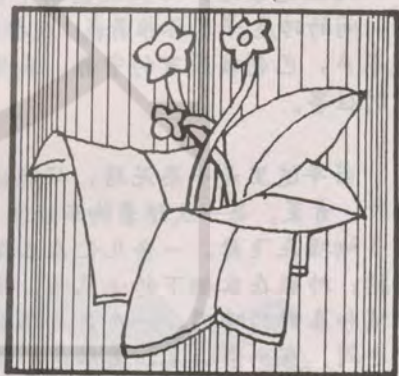
当年这里是一条泥路，只能让脚车和行人走，两旁种满了一畦畦的番薯叶、青菜。每一次踏着脚车经过，眼帘尽是一片碧绿。那行行的瓜棚间，许多蝴蝶在飞舞，一会儿伫在瓜花间，静静地，轻轻地摇动着两片花点的翅膀；蚱蜢在瓜棚下的小草间，高兴地飞高跳低。不远的“麻蕉里”树上斑鸠和喜鹊的啼唱，一声声是那么的动听，这难道不是美丽的乐章吗？村子中间，有一条小溪，溪水是那么污浊，因为每一户人家的用水，都是向着这条小溪流去。小溪慢慢地流，静静地流，把多少个贫穷的日子，痛苦的岁月流去。

村内的木屋，纵横错乱地蹲在这块土地上，真像是一个个老乞丐向着大地求乞。每一户人家，都是养猪种菜，孩子们总是赤裸地满芭奔跑。晚上这里是一片漆黑，只有那火水灯，或是臭土灯，闪闪烁烁地亮在每一户人家。每一个星天的晚上，天上的星星，都比灯火亮，比灯火明。当月色

洒满大地，一畦畦青菜番薯叶，绿油油地发亮。蟋蟀躲在菜叶下，发出一阵阵刺耳的声浪，不时远处也传来狗吠声，刺破了这清静的山村之夜。

小山村的附近，有一间朱元帅（朱元璋）庙，每年神诞，村子里的人，都会割猪到庙里去拜祭，同时也上演大戏。每个晚上，村子里的人都会提早洗衣煮饭，然后便搬凳背椅到庙里去看戏；我也跟大人一样，提早到庙里霸个好位，虽然看不懂戏里的故事，但是却爱看那武打的场面，当锣鼓敲得咚咚响，心头就会有一分兴奋。看戏回来，就和一群小朋友，学戏里的武打动作，可以玩足一两小时。虽然这些日子已湮远而去，抛在历史的长河，然而，回味起来，心头别有一番滋味。

踏上这路，我只有一分的怀念，一分的追思。



记忆中的那一片金黄



◎ 罗娜

当年的梵音逐渐远去，直到悄无声息，而三月还在转弯处时，橡树便褪尽它一身的枯黄，在转瞬间，展现了它绿意盎然的风姿。在这个长年是夏的国度里，人们很难察觉时序的更换，也唯有从周遭的树木，你才能窥得见它的一点端倪。

发现橡树换了新装，联想到该是小黄花登场的时候了。最难忘怀那一片灿烂的金黄。

屈指算来，离开原来的工作地点，无可奈何地来到这个人生的另一个驿站，已度过了两个花季。仰首翘望，这里的天空仿佛与人很接近，一伸手即可触到（原来站在高楼上会有这种好处）。只是抬眼向四周望去，一片冷冰冰的钢骨水泥森林，间中也点缀着一两小丛的绿色，脑海间不禁浮现了那一片鹅黄嫩绿。

我所惦记的那一片金黄，是在那个有溪有月的小乡间。我在那儿不知不觉呆了六年，而每年的二、三月间，校门前的两棵大树，便纷纷冒出一簇簇小小的黄花。那点点金黄在深绿浅青的枝叶间，显得异常耀眼。但这份灿烂并不能持久，所谓刹那即是永恒，你今天尚且见它好端端地怒放在

树梢头，可是到了第二天，它却像细雨、似黄蝶儿般，无声无息地飘落到地面上、泥尘里。一片片、一瓣瓣的黄花堆积，使地面仿如铺上了一层黄色的地毯。也有一些小黄花，俏皮地落在过路人的发梢上、肩膀上、衣襟上，令人在懊恼中又有那么一点点的喜悦。

小黄花凋落的情景，凄美得像一幅淡彩。步入黄花雨中，那一份浪漫，轻轻柔柔；早年失落的梦幻与情怀，仿佛又回来了，令人唏嘘。

有黄花陪伴的日子，象一首诗。课室里充塞着小瓜们琅琅的读书声；课室外，黄花飞舞，天地间弥漫着一片祥和与宁静。小黄花还有一个令人心醉的地方——它那扑鼻的清香，沁入心脾，洗涤了我蒙尘的心灵，抒展了我郁结的心胸。

一直以来，我都与小黄花有缘。从少年、青年以及踏入这个驿站前的日子，它都陪我走过。它盛载着我成长的回忆。在这些回忆中，有苦涩的，有欢愉的。不管苦涩还是欢愉，我仍然喜欢黄花飘落的季节。

回首前尘，前尘仿如一场荒谬的梦。梦里或记忆里的一片金黄，与一片金黄中的记忆，同样拥有我不可磨灭的深情。停驻在这个无论是外在世界抑或感情世界，都同等冷酷的地方，我对小黄花的思念，更深、更远……



蒲公英之歌



◎水菱（新加坡）

一只漫无目的的城市灰蝶，穿梭于墙与墙之间、噪音与尘土飞扬的边缘；一心只想寻觅一片绿色的原野，让思绪奔放于宽敞无际的空间！

雷声过后、骤雨初歇，忽闻老蒲公英弹奏着绿色的乐章，吟诵着大自然的歌谣；把层层的往事、密密成行的心得带到城里与大家分享。

城里的花花树树，对老蒲公英时时提起的播种与耕耘背后的隐忧，竟睁着诧异的眼光！

他扬起手，把种子挥洒得漫天飞扬。种子辗转相传，生长在新辟的土地上，盼望微风吹起时，幼苗茁壮成长；更期盼那成长的新苗，牢记自己的根源与传统的方向！

选择

◎ 喫茶僧

我没有后悔走过的路，因为那是一条值得走的路。但如果让我还有选择，或当时的因缘並不让我走上那条路，我会喜欢平淡且简单的生活。

没有担任组织的职位，没有接纳团体的聘请，没有接受师父的委任，只是一个平凡的出家青年，以一点清新的技巧，应用语言及文字弘法，四处去游，与大众佛子结缘。至多加上几项课程，或打打十，就很好了。

然而因缘的凑合，我走上了团体领导、行政的工作，也负起教育学生学僧的责任。其实以我的个性，这些工作都不怎么适合我的。但在情况的需要下，我挑起了。我也愿意在如此因缘中去进行及完成自己的责任。不过如果我能不走上这样的道路，也许我会过得自在一些，也少了一些因福德因缘不足而引生的障碍。

人生会有不少选择，但决定后，往往就会是一条需要用一生去走的道路。当然在此过程中，也会有回头或改道的机会，只是如果那是一条值得走的、且又在因缘具定下作出的抉择，一般上，我们都会好好的走下去的。

也许我是抱着如此心态在走着吧！也许我还会改道吧？这些目前而言，

有其重要性，也有其不重要的地方。问题看本身的决定，以及外在的因缘若何，还有我如何衡量这些轻重。对我而言，佛教界处处是道场，社会上也是如此，只要我的工作仍然以佛教界的需要为重，以文化着眼，那我如何走，都应该是

有意义的。

而最重要的，不论我作出何等选择，我都必须以宽大的心胸来包容，以理智的态度来处理，总是以大众利益为重，以利多弊少的情况安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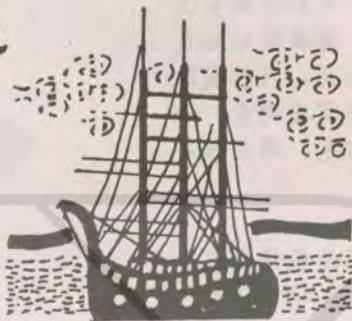
如此则心安理得矣！



有朋友自柔佛州

——访马散记

◎萧村（中国）



人情薄如纸的商业社会有火热的真诚，拜金主义盛行的角落存在着珍贵的友谊，这次重访马来西亚，我就获得这种真诚和友谊。

那是九三年十二月二日，一个雨过天晴的下午，从曾是大马女篮主办的黄群笑女士那里，得悉分别四十三年李荣信君特地逗留在吉隆坡与我叙旧。左脚红肿多日的华雄君忍痛驾车送我到马篮总会招待所去。体魄健壮、相貌依旧的老友正在门外翘首企足等待。一阵暖流涌上心头，两手掌紧紧握在一起，许久许久。

李荣信君是我的同乡、小学同班、兴中同事，而且同一寝室近两年。那时他是这家华文学校的体育教师，田径与球类都很擅长。我写“山芭散记”、写反映“胶锡之乡”和丰劳苦大众心声的小说，老是“三更灯火五更鸡”。他豁达大度，经常脸盖报纸，避开灯光入眠，毫无怨言。我迄今仍然铭记他这种难能可贵的谅解与支持。

士别三日，当刮目相看。分手四十余载了，荣信君已是当今大马体坛上的名流：柔佛州篮球总会技术主任和马来西亚业余篮球总会技术委员，曾到北京参与亚运会活动。他领我参观篮总大厦的模型，显示对未来充

满信心。翌日，他在茨厂街一家著名中餐馆设宴相待，情深意重。那晚八时，我要参加马华作协与《南洋商报》联合召开的“文学交流会”，席未终人先去，未能尽情互诉别后境遇，而四日一大早，他因有体育活动匆匆赶回峇株巴辖，我深感歉然。

幸而情似同胞的李光仪及其夫人黄琴韵，自居銮驱车百多公里赶来相会，使我再次沉浸于久别重逢，百感交集的激情中。家母吴全与光仪君的令堂乌宣是世交，隔邻相望；我和光仪自懂事之日起就亲如弟兄。记得白璧无瑕的童年岁月里，我俩清明节一起放风筝，农历七月普渡时结伴看野台戏，秋收日子相约到田里拾稻穗，北风呼啸的冬夜则同在武术馆看大人练功夫，堪称形影不离。两家互送食物更是频繁，他家送来一碗鲜鱼丸，我家回赠一盘蚝仔煎；他家送来几粒文旦柚，我家回赠数串大香蕉。乡人称咱们两家好得像一家人。

自进入雁山小学读书起，我俩却成为每学期争夺成绩第一的“劲敌”了。光仪天资聪颖，对功课领会快、理解深，尤其擅长数学，而

且多才多艺也擅长美术和音乐；我的智商平常，志趣单调、但肯用功、尚勤奋，所以我常夺冠，他屈居第二。然而，光仪轻松自如；我却学得挺苦挺累！太平洋战争爆发后侨汇断绝，我们两家陷入困境，只得投考免学杂费又供吃供住的福建省立仙游师范学校。几百人报名只录取十几个，僧多粥少，竞争好激烈啊！幸而“苍天有眼”，我和光仪以第三、第五名的序列“中榜”了。

十三岁小小年纪，挑着五、六十斤重行李，步行两天才能抵达木兰溪畔的学校。那是不堪回首的年代，我们吃的是搁在竹筒蒸熟的糙米饭，蚕豆或萝卜菜几乎见不到油星；住的是民宅的走廊上夏热冬冷；疟疾盛行，折磨得同学们面黄肌瘦。我俩相濡以沫，互相关照、与饥寒斗、与病魔斗，终于闯过道道难关。

我俩同回母校任教；又同船飘泊到新加坡，在相距三条石的两家华文小学工作。黑色风暴肆虐的日子，我和光仪再次结伴北上和丰兴中中学教书。然而，1950年6月1日那天，这一条藤上的两个苦瓜，终

于被无情剑砍断了。从此，一在天之涯，一在地之角，大洋滔滔，峻岭重重，音讯渺然几十年！……

四十二年后重逢在吉隆坡，虽然乡音未变，品情未改，但两鬓如霜年逾花甲矣！多少往事要回顾，无边思念要抒发，别后的甜酸苦辣要述说，数十载喜怒哀乐要倾诉；但是，悲喜交织，心绪如潮，又从何谈起呢？

“人事有代谢，往来成古今”，何必沉缅于往事的追思！话锋一转，变叙旧为言今。欣闻光仪夫妇一生从事杏坛育才伟业，现虽退休，仍热心于华社公益事业。更令人称道的是，两男一女自幼受良好家教熏陶，及父母精心培育，个个自强不息，在高等学府深造后，均已成为国家栋梁之材，且各具非凡的特长。长子性格沉静，集哲理型与艺术型于一身，他这间奇异的个人博物馆，陈列着不少自己制作的展品，充分体现他在物理学、工艺学、应用技术与造型艺术诸多领域的智慧和创造力。次男伊杰则热情洋溢、好社交，组织协调能力很强，是位懂技术善管理又关心员工疾苦的海运经理，指挥五艘八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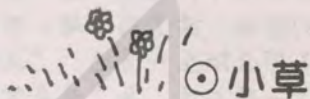
级的巨轮，航行全球各大港口。这位廿多岁企业家给我留下深刻印象的还有两件事，一是他从未到过福建晋江，却对父亲故乡的一草一木那么熟悉，二是他乃工程师却有那浓厚的文学兴趣，一宵读完拙作《新加坡情思》（散文集）。小女儿长得像妈妈，文静纯洁，身材单薄，却有一股大无畏的精神，在举目无亲的澳洲，读完四年那天书似的计算机专业，返回生于斯长于斯的大马，现正为实现2020年的宏伟目标尽心尽力。从光仪夫妇子女和张金君那位负笈北方大学的姑娘身上，我看到华社的年青一代是才华横溢、充满希望的一代。

乘机告别大马那天，光仪夫妇事先告知一定到梳邦机场送行。他们八时四十分赶到了，而我提前验关进入候机厅了。并非健忘，而是不忍见到那热泪盈眶依依惜别的令人心碎的情景。原谅我吧！胜似手足的光仪兄弟。

1994年12月1日写于中国沈阳
北陵



暖暖三春晖



静谧的夜，凛冽的风。繁星如豆，点缀夜空。星空下是千万户故事各异的人家。

凝视书案前精致的生日卡，一首发人深省的佛曲——《含泪的感恩》不禁窜入脑海中。年年都不忘欢天喜地庆祝生日，但却从未想过二十年前的今日，谁曾在死亡线上挣扎，并在痛苦与欢乐的交织中迎接一个新生命的到来。发自内心的关怀和疼爱，不因岁月的嬗递面更改；无怨无悔的付出和奉献，从往昔一直延绵到今天。

在远离桑梓，负笈都城的日子里，那些在字里行间透着阵阵暖意的家书和传来句句关怀的电话，都成了我深夜不眠的思念和变本加厉的归心似箭！

朦胧中，似又听到那熟悉的洗刷声。几桶的脏衣、淋漓的汗水、不停的双手，刷出了一生的辛劳。纤尘的家居环境，是您血汗的结晶。您宁愿独自操劳，以使孩子们有充裕的时间做自己想做的事。这种舍己为人的情操是用无限的爱心凝聚起来的啊！

翻看小学时候那一帧帧发黄但珍贵的照片，见到傻呼呼的自己，不由想起六年的小学生涯，我独缺一年。如今思及，也不禁莞尔。内向的性格，再加上陌生的环境，使刚踏入一年级的我产生了恐惧感和排斥感，尤其是对那些施行藤鞭教育的老师，更是望而生畏。同学们游戏、读书的乐趣，对我而言，是那么陌生和遥远。“上学”变成了一项苦差，每天总是背着书包提心吊胆、不甘不愿到学校去，又望着课本的一知半解，衷心期待下课钟声的“铛铛”。上了没几天的课，就在半求半闹中辍学了。这下可乐坏了我，却苦煞了您，又是拜神求佛，又是左寻右问地想尽办法，但总无法使顽石点头。最后终于在爸爸的提议下，购买课本，自行教导。所幸翌年有妹妹的陪伴，我才肯乖乖地上学去。每每提起此事，您总是笑着说：“你呀！不读就不读，一读就读出这样的成绩来，真教人意想不到。早知如此，我就顺其自然，不必白操心了！”

屋外的芒果树长得很茁壮了吧！累累的果实定必又引来了隔邻的印度小孩的垂涎和觊觎！望着空荡荡的树枝，弟弟是否又暴跳如雷、破

口大骂了？以前，常见您望着果树，若有所思。看着它一年年地成长、结果，您是否在感叹时光流逝的迅速？

人人都说家中的老么必定最得宠，但在三个孩子当中，您却给予我这个老大最多的爱，是因为我不够独立吧！我依赖您，我就能更接近您。这是一份怎么也斩不断的血缘亲情啊！每次去旅行，您总喜欢带着我。天后宫、云顶高原、傲云山庄都曾印下我俩的足迹；“冰雕展览”，“海上嘉年华会”，“国际彩灯博览会”，“黄安歌友招待会”里，我们都是万千观众人的两母女。

数月不见，但愿您容光依旧、神彩焕发、身体健康。记得那天帮您吹干头发时，蓦然发现您满头乌亮的发丝中竟钻出了几根白发！我心中一痛，您心境的年轻毕竟还是遮掩不了无情岁月刻画的痕迹。我轻轻地将它们拔起，一厢情愿地希望它们就此消失无踪。

曾几何时，您原本纤细的腰肢开始隆起了肚脐；曾经纤瘦秀气的一双手，已在家务操劳中，失去了

往日的光泽，不复秀美了。当初光滑的脸庞，经过岁月的洗礼，显得瘦削和憔悴。这些的这些，您都不在乎吗？但只要我们有些许的病痛，您却比谁都先注意到。

是谁？是谁用全副心机来哺育我，疼爱我？是谁让我在她怀里尽情的哭笑？是谁把一切最好的都留给我？是谁一辈子为我操心、为我付出而不求回报？

晋李必愿为长子，以期有更长的时间来孝顺父母；我忝为长女，也愿以区区的寸草心，来报答光芒万丈的三春晖。

若有来生，愿咱俩相交换，我为母，您为女，我会以一生的精力来爱您疼您，以回报您今生的无限深恩！

谁能否认，母爱是天地间最感天动地、最崇高深厚、最最伟大的爱！



征文《我怎样踏上文学/艺术之路》

文艺伴我成长



◎荷屏

“清流”征文《我怎样踏上文学或艺术之路》，感觉中，好似只有作家和艺术家才有资格写；我两者都不是，但与文学及绘画艺术确有卅年的亲密关系，大概也可以写写我如何与文艺结缘吧！

从小到大，我虽然一直与文艺攀上缘，但在这方面却没有成就。我所谓的成就，至少当个作家或画家啦！

◎接触文学

我最初先有了古文学的“滋润”，是祖父给培养下来的。祖父年轻时，在旧中国曾读过几年的古书诗词，如增广、三字经、旧体诗词、歌谣等。在我幼小时，祖父常常给我朗读这些古书诗词，而我也常常把它挂在嘴边；直至今日，我多多少少还能朗朗上口。

另一位让我有机会接触与阅读文学作品的人，应是父亲。父亲天生爱读书，可惜家贫读了六年书被迫辍学。但他不管生活多困苦，也省下一点零用钱买书阅读。这些书籍以后就锁在父亲的书桌抽屉里。

我小时候对事物很好奇，很想知道父亲在书桌抽屉里藏了什么东

西，但又不敢问他，因为他向来严肃，不苟言笑，孩子们不敢与他亲近；于是，就乘父亲出去干活时，悄悄地把那夹在“烂书”里的锁匙拿出来启开抽屉，而发现父亲藏书的秘密了。从此，就常常偷看父亲的书籍，我至今还能记得这些书籍有：《鲁迅杂文》，《世说新语》、《今古奇观》、《西厢记》、《聊斋志异》、《封神榜》、《东周列国》、《水浒传》、《三国演义》、《中国民间爱情故事》、名人名言、中草药书，还有很多忘了书名的文艺小说。不过，那时年纪小，看不懂书的内容，上了五、六年级就可看半懂，在上中学时就差不多看得懂了。阅读的习惯可说是那时培养出来的。可惜的是，父亲的书籍在一次的大水灾中被水淹烂而丢掉了。

中学时代，我也在怡保图书馆呆了一个时期，看了不少书刊，而且看得很杂，什么爱情武侠、侦探、科幻、艺术、东西方文学，样样都看。也许是“囫圇吞枣”，所以吸收的东西不多。

●接触绘画

其实，我幼时最喜爱做的事就是绘画。每次小学绘画比赛，年年都得第一。每当帮忙家里干完活儿时，就忘我忘餐地画画。由于没有人指导，只好找学校课本或儿童书刊的插图来临摹，也算打下了一点绘画基础。记得有一次，忘了干家里的活儿，一直画个不停，被母亲责骂。她骂道：“每日都看你在画画，看妳长大后能把画当饭吃！”接着她把我“呕心沥血”的画作投到火炉里去。那时也曾为此事而躲在房角偷偷地流泪。不过，骂了又来画。这点画画心灵，是母亲“杀不死”的。

同学们喜欢我的绘画，常常买图画册给我画。偶尔遇到邻居或父母的朋友结婚时，也会画龙凤图送给新郎哥和新娘作纪念。可说，在学校和村子里，我在绘画方面还稍有点“名气”。

●加入文艺团体

我刚上中学时，在报章上看到一则文艺团体的美术组招生新闻，就央求父母给我去学习绘画。父母

虽读不多书，但思想还算开通，终答应了我的要求。从此，我就与这个文艺团体结缘。文艺团体离我家约三公里，我每个星期日就踏着脚车去学习绘画，这样断断续续画了六年。

在文艺团体生活了这么多年，给我的人生观得到很大的启示，那时内心有无限光明的憧憬。因为有了文艺团体的生活，使我的少年成长期能顺顺利利地渡过。

大概是1973年左右，马大华文学会吹来了一阵“健康文娱表演艺术”风潮，我参与的文艺团体后来也随这个潮流跑，不再搞美术组了。当时，我也卷进这股潮流里，朝另一个不同艺术方向学习，这段时期倒看了不少所谓“有思想、进步”的书刊。

●加入文化工作

高中毕业后，我离开家乡、离开文艺团体，到首都分别在两间报馆当过资料管理员两年。当资料管理员每日都要“看”多份报章，从中剪出需要的新闻作资料，让编辑和记者作参考之用。这份工作无形

中加强我的中文程度，也提高了我对时事的认识。

虽然，我具备了很多“有利”的写作条件，但未曾想过写作这码事。直到有一天，某报馆要招请新闻记者，我就跑去应征，通过了三语考试，总算过关。从此就与“新闻写作”为伍。

加入这份文化工作，我才体会到笔杆子的力量，它不只能揭发社会的黑暗，给予人们警惕，它也能歌颂社会美好的一面，启发人们对生活的热爱，对人生有美好的向往。

●学习书法、水墨画

另一方面，我始终忘不了绘画艺术。所以，在工余之暇，特向书画家李秀添和钟正川两位老师学习书法和水墨画。同时，也乘工作之便，採訪和参观不少大大小小的书画展，从中扩大了我的“艺术视野”？

就这样，与写作、画画“交缠”多年。

●精神上支持文艺

在报馆工作了七年余，婚后因故辞职随丈夫返家乡定居，过着相夫教子的生活，暂时把写作和绘画放在一边。不过，在精神上，我依然对文艺十分关怀，虽没有时间写和画，但还保持着阅读文艺书刊和参观书画展的习惯。

如今当了十多年的家庭主管，孩子已渐长大，生活上有了一点空间；往日的成长经过和历程，使我又有了写作和绘画的冲动。

我不敢奢望当什么作家或画家，目前只要求通过写作和绘画，来调剂和充实我的生活，也许以后的要求会有所改变啦！



贡献

我家里的电单车，每天都载着我去找生活，要它到哪里就那里，载重载轻随你之意，从来也不曾对人发脾气，也不会发牢骚。我就那么喜欢它，照顾它。自然而然使我想起牛，牛一辈子都不断为人类作出贡献。尤其是拉车的牛，走得慢时，藤鞭便往它的身上抽打、叱骂，然而，它还是低着头，默默承受着，去完成任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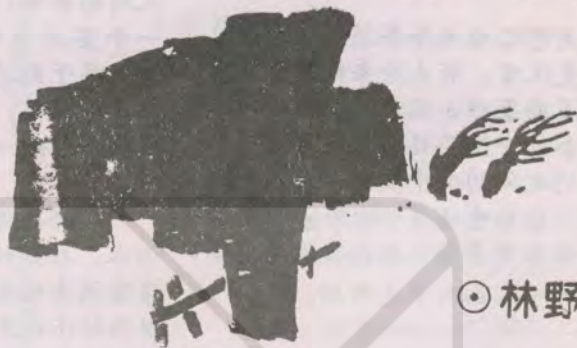
人真的是比不上一只牛吗？一般的人，只要多做一点工作，心头就会不舒服，虽然不会破口骂人，但是，口里就叽哩咕噜，暗地里在咒骂；不然就是四处向人投诉，说他作出多少贡献，劳苦又功高，却没有发觉他，赞扬他。人的脑子是聪明的，然而，偏偏就是被聪明所迷误。

有人说：因为牛不会说话，不然它一定把人骂个够，不过，大多数人都是会喜欢牛的，因为它给予人类太多的贡献，一辈子总是默默地付出；如果一个人，能够像牛一样，默默为人类社会作出贡献，相信人人都会喜欢他，敬仰他，是的，具有牛的精神，又有什么不好呢？



◎ 橡章

踏进红尘



◎林野夫

秋风抖擻，西山落暮。

怎按捺得了心痛的情绪？当我面对著妳的墓碑，心弦颤抖不已，无法控制的泪水，如氾滥的河堤、围墙崩溃了，涌注而下。按著妳的墓碑，不由己地潸然泪下，百感交集，悲痛不能自己。

妳终于走了，在我来不及再见妳时，妳已悄然走了，没有留下任何的遗言。妳选择了死亡，去逃避妳这一生的是非曲直，然而人言可畏，于是逼使妳走向绝境。妳以无言的抗议，来表明妳的立场，妳也厌倦了沉默，毅然放下心中的负担。

为了那些暧昧的流言，困扰了妳的一生。屈强的妳，不做任何的辩解，任由谣言腐蚀妳，打击妳，妳默然地承担了一切。可是最后，妳也拗不过命运的乖桀，于是选择了结束自己的一生。

天寒日短，大风刮起，天色已奄奄地冷了。寒风掠过脸庞，拂弄著两鬓银霜，一阵寒意沁入骨，不禁双手环抱。抚摸著眼角旁的皱纹，不禁叹了一口气，眼角的鱼纹，在岁月里狠狠地烙下痕迹，不能不感叹，不能

不唏嘘。

天色已越来越苍茫了，心底的感觉更沉重，有点沧桑疲惫。凝视著故人的墓碑，万分的疲惫。为了我，令你含恨而死，没有人能够了解我们之间的个中原因，只凭一面之辞，让你受唾弃。你彻底的灰心，也令你含冤莫白，而我却逃避现实，独剩你一人面对千夫所指。

你踏尽世间红尘风雨，也尝尽人间的苦难，你咬紧牙根，只为了一个坚持的信念，于是你力争上游，终于到达事业的巅峰，却在最灿烂的时候，你宛如一颗殒星划过天际，闪出一道火花，就坠落了。

终于还是要走了，拭去眼角的泪水，在你的坟前深深的鞠躬，就带著满身的遗憾与悲怆，走在一条孤独的小径里。

黑幕，已吞噬了大地……



现代寓言五则

(一) 蜗牛和青蛙

蜗牛慢吞吞地在地上爬行。

青蛙蹦蹦跳跳地超越过它，回过头来，讽刺它一句：

“像你这样儿爬行，什么时候才能挣到一口吃的？”

青蛙蹦蹦跳跳地往前走，正得意的时候，却被埋伏着的蛇给吞食了！

(二) 假面具

为了要当选森林中的领袖，所有的候选动物都戴上了假面具。

那个面具是个笑脸。所以，整个森林里一片欢乐的模样儿。

小鼠鹿对妈妈说：

“森林里要是天天都在选举领袖，那就太好了！”

鼠鹿妈妈叹息地说：

“果真天天选举，那我岂不是



◎年红

要被骗一辈子？”

(三) 大火无情

几个货仓连续被大火夷为平地。

管货仓的官员向上司作了报告：说：

“几场火灾，全怪大火无情！”

(四) 看门狗

有一只看门狗，看见主人在抚摸心爱的猫，十分生气！

它高声吠叫，以示抗议。

主人被吵得恼怒了，连踢它几脚，说：

“给我滚出门外，你这看门狗！”

看门狗伤心之余，终于想通了。

“作为一只看门狗，我是没权向主人吠叫的！”

(五) 鸡和鸭

当鸭的价格高升时，人们便提倡吃鸡。

鸡听到了这个消息，十分生气，

“鸭和我有何关系，怎么无端端地要我替它去送死？太岂有此理了！”

不久，鸡价高涨，人们便又提倡吃鸭。

鸭听到了这消息，也十分生气，说：

“鸡和我有何关系，怎么无端端地要我替它去送死？太岂有此理了！”

就因为这样儿，鸡和鸭结下了仇恨！

(21-4-95香妃城)

心中之炬光



刚下过一场豪雨。路上湿漉漉的，凹陷处积满了水。

从宿舍的大门口走了出来。下午还有两堂课要上。下了斜坡，正巧看见双目失明的她从另间宿舍的门口走出来。一个人，拿着手杖，一脚踩中了积水处。蓝色的布鞋给弄湿了，沾上些许污泥。我趋向前，挽着她的手，说：“我们一起走吧！”微笑绽于她脸庞。她回捉我的手。缓慢的步伐踏在破旧的柏油路上。

一路上，知悉了彼此的姓名、科系、州属。心中打了万二分的精神，因深怕口直心快的我，不经意中吐出了伤害她的话语。

可问的都问了。过了转弯处，一时间竟想不出适合的句子来继话题。只听她哼着曲子，轻快中流露出她心的愉悦。随即问她，近来有何得意的事。她融融乐道地叙述了宿舍、同学、同伴之种种。没有矫揉、不似造作，把一幕幕充实、美丽的生活情景，生动的展现于我眼前。那是绚烂缤纷的七彩图！

这段向来走十五分钟的路途，今天走了二十多分钟。她的课室就到了。

说了句谢谢，道了声“再见”，她便步上阶梯，推开了棕黄色的门，独个儿进去了。她远去的身影，在视线下游地变得巨大起来！心，无限之震撼。那句名言在我脑中浮现
“手中的灯火虽会熄灭，但心中之炬光却永不消失！”

我原本满是怜悯的双眸，霎时流露出钦佩与肯定！钦佩于她在黑暗中勇敢地前跨，肯定于她心中之火焰将燃烧不熄！

没有要求怜悯，更无期盼关怀、援助。她是世上唯一的自己。她正努力的扮好自己的角色，要为世间献出一分光和热。于是，她挤身于此座门槛狭小的宫殿中，沐浴于知识的宝库里。那是许多健全的人能望而不能及的呀！

短短廿分钟的相聚，心灵象是被注入了新生剂。思维更迈一层，心也给照亮了。熊烈的火将贮藏心中的不知名压抑，一鼓而焚烧殆尽！

一颗澄沏的心，配上轻快的步履，奔向课室的路。





◎日昇

已有将近四个月不曾蹉跎于辽阔的草场随风舞墨，淋漓尽致地去追逐自己的情感了。过往，我常在闲暇时踏步来到这久经相识的草场，恬逸地瞭望远方连绵的山峦，在白云相伴下含羞半遮着面，耳听飞鸟成群从头上啁啾而去，再享受清风拂体、花香扑鼻。当此意境，我常自问：“如斯撩人的情景，可曾令几许人无酒已先醉呢？”

今午，我忽心血来潮又踽踽独行至这熟悉的草场；四周景物依旧，然而我的心情却迥然不同。曩昔怀有的欢愉不再，徒遗落串串无尽的忧伤。翕习的风不断吹拂过脸庞，拨弄着我的头发，亦唤起了我不愿触及的矜持，地面上的数片黄

叶随风儿在盘旋打转，牵引着我的思绪在飘流。

在准备会考的那一段忙碌日子里，想要保留片刻属于自己天空的时间是件苛求的事。因此，我当时总期待着会考之后的那一段时日，幻想那时的空气将洋溢无穷惬意，亮丽的日子充满着欢笑。然则，眼下会考过去已逾三个月了，我期许中的欢愉却不曾有，徒剩几许惆怅惘然与落寞寥寂的心绪。

或许是我的感情过于脆弱罢，我迄今仍未完全从会考的创伤中复原过来。每每念及即将放榜的成绩，心中总不期然泛起一股无可言喻的悲怆。自小，我的生活并无多

大波折，凡事皆可谓颇为遂心，没有太多的忧虑，没有太多的伤悲。可能就这个原故，我对今次的挫折总不释怀。偶尔，我希冀奇迹出现，梦想自己的评估乃错误的，一切仍旧美好。但是理智告诉我这是不可能的，我仅在欺骗自己。

会考刚过的那一段日子，我总是在每个岑寂的夜里陷进深切的悲戚，忆起这个残酷无情的打击，遗留成串无奈的唏嘘，让幽幽的哽咽在夜空中荡漾。怜悯之中，我对未来感到有点茫然。我害怕将徘徊于生活的十字路口，在茫茫人海里摸索然寻不着方向，径自彷徨却又踟蹰不前。有时候，我羡慕那些家境富裕的朋友。数年后，当我尚在求学生涯中颠簸而行，他们已戴着四方帽从国外学成归来了。

其实我早就明白悲观消极的态度非但于事无补，并且将令我日益意志消沉，渐坠入一个无底的深渊。然则，我总难掩心中的那一份痛。谁人不晓得许多道理浅显易明，可是实践起来往往困难？无论如何，但愿这个心灵的伤口将随着时间逐渐抚平。多年以后，当我回首来路，这一季的悸动或已了无痕

迹，仅在我的成长历程里遗留下一个浅淡的回忆。

走着走着，金黄璀璨的夕阳蓦地惊醒了我。不觉中已是薄暮时分。我信步来到一棵老树下，轻轻靠在它那粗糙干涩然依旧坚强挺拔的躯干旁，唯恐惊动了栖息其间的无数生物。万道金箭从瑰丽的彩霞中冒射出来，染黄一片大地；而倦鸟不时三五成群从天际掠过，赶着回归温暖的巢，期待在夜里编织另一个绮梦。望着如许壮丽的景色，我不禁心旷神怡，萦纤心中的快悒顿时被洗涤殆尽。无怪别人说不论对肉体或精神而言，大自然永远乃最佳的良药。我至此深信不疑。

不久，夕阳没入群山后，夜幕渐临大地。在这冥思遐想当儿，我似已悟到了些许生命的真谛：纵使生活多么艰辛难熬，我们也要勇敢地面对现实，坚毅地昂首前行，誓不向困苦低头，是吗？我仰天自问。

夜渐深了。远处华灯映照之下，周遭的景物呈现一片凄美的迷朦。我掠了掠头发，心中哼起轻快的曲调，缓步踏上归途。临别时回眸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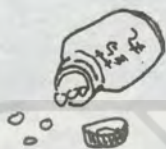
棵不知名的老树，它犹在风中轻摇
着手臂向我点头微笑呢！



语录

人生就是一个不息的斗争的过程，
每个人如不愿做庸俗奴隶，他一生
就应不息地奋斗着，这种奋斗的生
涯往往是很艰苦的（罗曼罗兰）

病中点滴



◎泥沙

一次又一次不知是气候冷热变幻不定，抑或是吃错了东西？於是我又一次病倒了。

诚然，人生短短几十年，在人间道上驰骋奔波的岁月中，经历过之事事物物并不一样，何况造物主的安排、指引各有不同与差异，尤其各人具有之思想、信仰，身躯强弱与千万种奇异怪症之纷纷缠身、困扰、蹂躏、摧残……

而我，今日又是旧病复发，病倒床上，疲惫不堪，必须再一次前赴医院看医生去，因此照例像往常一样，又再出现在中央医院候诊室门外，坐在椅上与众病人一起等待着诊病室门上端的自动吐露号码小牌子上，是否有自己的号数露了出来。每一回“叮当”声一响，大家先不把视线转移到注视牌子上，在发觉不是自己的号数时，失望地，继续再等待下去。

……。

看过医生，领取了服食的药物，把药带回家中服用；在病床上躺卧了好些日子，病情渐告好转，阵阵喜悦心绪添满了我整个心房。

说实在的，在病中，无以言状底思绪，往往有如阵阵汹涌海潮袭向心头，因此我悄悄的问着自己：

“怎么这个世界，竟然会有如此众多的人，日日夜夜时时刻刻在受到这么多疾病的侵犯、折磨？意想不到的痛苦，不停地向身体虚弱的人这般猖狂纠缠？打击病人、摧残病人，甚至夺走了病人宝贵的生命？”

在我思想到此的时候，我才领悟到失去了健康，是多么可悲。身体健康是何等的重要啊！事实告诉我们，任何人总须时时保持身体健康，否则病魔缠身，简直没有喜乐的人生好言。

病中的我，往往体验到病魔强夺去健康委实不幸，必须面对和承担病痛之苦，以及白白浪费了不少宝贵的光阴，还必须日日夜夜按时服食药物。不错，在疾病严重阶段几乎掉落死亡深渊时，一颗心只想祈求上天赐福世人。其实我并非怕死，何况活在世间的每一个人，终须一死，逃避不了死亡这一关的，自古以来都不曾听闻过千岁不死人瑞。因此总有一天，人人先先后后跨进死亡门槛，离开这个世界。

挥笔至此，我必须噜苏几句。每一回当我病了，时刻在身边照顾的，就是我的老伴了。病中她是我感激的人，因为她按时照医生的吩咐给我服药，供茶水、早晚餐侍候……。病中之照顾，无微不至，真的，我心中太感激她了。虽然平时我俩时有不少小误会争吵，翻脸，但是过后总不怨恨于心，又和好如初，因为我俩心目中始终认为主耶稣基督的话语是我们“脚前的灯，路上的光”哩！



无题

凝结的愁
满落在荷叶上
来回的翻滚
纤滑的荷叶无措的抖动
想尽办法稳定那颗凝聚的晶莹
终于 滑落了
掉在我的心上
化成一滩覆水难收的思念……

◎玄伶



你



梦和天空依然美丽
你是苍鹰
振翅
飞成一怀
壮志凌霄

大地和水源是
故乡
你扎根
深埋成多年的坚定
让雨露滋润你成
青春焕发
朝气 奔放

握紧生命的双拳
你
稳成一石忍耐
向蓝天
发出一个铿锵的挑战

◎ 尝将

登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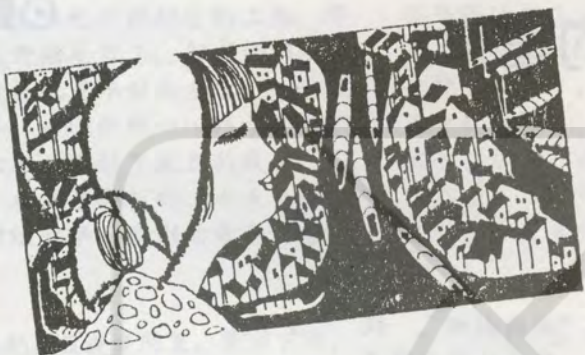
春天 为天空打了蜡
为大自然的画框 添上了油彩
踏在春草上 满了一山脚印
心情 显得开朗
在绿的大地上 清瘦的秋 不见了
熙熙攘攘的小黄花 羞涩地绽开笑容
清风 在尖草间穿梭
不时 与蝴蝶共舞
风铃草 欣然响起和谐的曲调
带来浓烈的味道 扑鼻而来 薰香蓬勃
阳光 像一杯很醇的酒
味道调得很淡 浅浅地斟在野花里
像是举行野宴 生命 在滋长
摘一朵白云 收藏在胸襟里
天地之间 何处不是喜悦
俯瞰脚下的大地 峰峦起伏 阡陌河流
怎不赞叹造物者的手工精细
心情 怎不起壮烈
原来在窗外的世界 我们都遗忘了
总爱在钢筋水泥 四面混凝里过生活
突然 我痴呆的厉害
原来 脚下触到野草 是恬适的



◎ 野夫

爱慕中的倦累

◎ 谢奇成



夜央倚立，一双眼睛
发光，发痴，如天际二颗寒星
不眠在黑夜里
指缝之间，一根浓烟
发光，终灭，如一颗热炽的心
溶化在黑夜里
寒风过处，捎起思念
盘旋，想妳，如天际一片浮云
曾在一角留痕
眸骤模糊，难以分清
是雾，是泪，怎了解是真爱或虚爱
在倦累中入睡

肯逸湖钓鱼记

微风轻拂，“淅淅啦啦”，悦耳动听的水流声，使我从梦中醒了过来。我睁开双眼，发现自己仿佛在仙境中。空中鸟儿在逍遥地飞翔着，水里的鱼儿在自在地嬉戏着。而我，躺在木屋里的木板上。这木屋浮在水上，下有大树桐支持着，旁有粗麻绳拉着，以保持其位置稳定。

我走到门前，看见父亲与“钓鱼狂”在垂钓着。我走到父亲旁，与父亲一起看着钓竿的动静……等了好久，我烦了、闷了，那时父亲对我说：“钓鱼，是学习忍耐的好办法。无论做什么事，忍耐是必须具备的。”因为父亲这句话，使我现在做事，再也不会象以前半途而

废了。

中午，父亲带我到“清水潭”。虽然叫做清水“潭”，却是个瀑布。我们走到上游，“轰轰”的“雷声”衬托出这瀑布何其壮观。这里水流湍急，虽不适合钓鱼，但这里的鱼却大得很，所以父亲与“钓鱼狂”都抱着兴奋的心情去与鱼和大自然挑战。

我自己一个人握着钓竿，一边注视着钓竿，一边记住父亲那句话……突然，我的手发抖了，是累了吗？不！原来是鱼上钩了！

“爸！鱼上钩了，快来帮我！”父亲却没听见。那时，我唯有靠自

己了。我用力一抽，再来个“横扫千军”把鱼竿移向左边。鱼的拖力很猛，虽然我已拼了九牛二虎之力，却怎么也不能把它钓上来。那时，我开始无力了，但我仍旧不放弃。我再把鱼竿移向左边，一边摆动鱼竿，一边收线……终于皇天不负有心人，经过了激烈的战争，我赢了，我赢了那长约二十五公分的鱼！经过此事，我以后做事都靠自己了。

我把鱼放进鱼网里，带到下游。下游的水清澈见底。父亲早已下来了，他在那儿钓鱼，已钓上七八条鱼了。我去把我钓的鱼放进桶里。

约三时，父亲带我到静流。静流的水凉冷透骨。在正午烈日暴晒的时候，在那儿游泳是最佳的享受。那儿的石头象蛋般圆滑，形状奇特且繁多。我不禁地拾几块我喜爱的石头，当做纪念品和装饰品。

父子俩在静流里嬉戏一番。玩得正忘我的时候，已是暮色苍茫了。我俩便乘着船回到木屋吃晚餐。

“钓鱼狂”在那时候大谈自己

的“咸水”事。其实他们是夸大而已，由长约三十公分的鱼变成五十公分。有一次，一个叫生伯的钓鱼狂夸张地把二十公分长的鱼说成八十公分长。我忍不住地说：“若二十能变成八十，那我考试考得二十五分就足够了。”他问我：“为什么这样讲呢？我说：“二十乘四等于八十，二十五乘四不就等于一百了吗？”大家听了无不哈哈大笑……

在这儿玩了几天，假期将近结束，父亲于是带着我离开了肯逸湖。离别时，我回头对天空的鸟儿与水里的鱼儿说：“我永远不会忘记这里，我一定会再回来的！……”



夜



◎ 菡萏

每当应是人们进入梦乡的时候，我总爱在那万籁俱寂的夜里独自品尝夜的韵味，轻啜她的风情。

夜，宛若一位滴粉搽酥的贵妇，是超脱尘世的，是温文尔雅的，亦是神秘莫测的。我爱夜，爱她的一切，恋她的所有。每个夜晚，我总是将自己融入夜的心坎，让自我与夜的精神合而为一，尽情陶醉于夜的恬静、夜的安详。

夜，一个多么悦耳的音符，一个多么柔美的名字啊！典雅得令人倾心。在那月光朦胧的抚摸下，于那星光闪烁的轻罩下，抑或处身淅淅沥沥的雨夜里，夜那仪态万千的柔情，令我坠入叫人无从抗拒的诱

惑里。

在乡区渡过的那一段孩提时期是我所拥有的夜其中最美丽的一季。每每晚饭过后，当夜正嫩时，我总爱坐在妈妈的怀里，仰头细数天上的繁星，一面静听慈母为我叙说关于星辰万物的故事。轻泛在夜的唇息里，我就那么望着月光透过叶隙筛下的碎影伴随着翕忽的晚风在我和母亲的身上，跳几回舞步，偶尔从附近传来的犬吠声则点缀了夜的妩媚。当时我小小的心灵总被这诗意的情景深深吸引着了；幽幽地，在妈妈轻比耳语的话声中，我似也已飘入心焉向往的神话世界里，乘着长风飞向邈然的神话世界，然后伴着嫦娥翩跹起舞，在微风中拨

弄着轻影，再一夜熏醉于清冷的琼楼玉宇……

随着时光的嬗递，幼时的那一份童真已化作串串忆念，尘封在那久远的岁月中了。然则，我对夜的钟爱依然如昔。在空闲的日子里，我总爱在夜深人静时刻阅读我心爱的书本，或聆听抒情歌曲，或随笔挥洒，或就只倚在窗前遥望浩瀚的夜空沉思遐想，追溯一段令人缅怀的往事，或者憧憬未知的将来。平日我习惯在夜间温习功课；此时因没有白天的吵杂喧闹，所以读书的效率也就有所提高了。

夜间的点点滴滴是我情感及思维历程里其中璀璨多姿的一部份。我对夜的钟爱是至深不渝的，无论过去，现在抑或将来。今夜我用平和的心情，再一次轻啜，再一次沉醉。



我爱漫画

◎风清扬



喜欢在夜深人静的时刻，轻轻地翻开昔日画的一篇篇漫画，回顾那一段风光灿烂的日子，总有丝丝喜悦涌上心头。

自小就爱看漫画，童年沉醉于「小叮铛」的梦想世界，要什么就有什么，大人无法约束，也因为这本漫画书，让我的绘画天赋从中萌芽。家里的墙壁，给我涂画成面目全非，叫爸妈大感头痛。在校里，同学请教我为他们画公仔，想起来也蛮感动，年纪小小竟能把一个人的外形和表情赤裸裸地画出来。

虽然画艺出色，能够形象化与生动化的画出事物，却从不谄涂色。因此，每次图画的考试成绩只

是差强人意，三年级的杨老师常将我的三流图画钉上展示板，让全校师生共睹。

上了中学，有好一段日子没有接触漫画。直到中四，我的漫画梦死灰复燃，并且达致前所未有的疯狂状态。这里，要真诚感谢一个人，没有他，我绝不会痴迷漫画。这X君是我同年不同班的男生，他很惹人讨厌，他为人虚伪，个性好胜又爱面子，自夸对历史和数学有非凡的天赋，又爱搬弄是非与奉承谄媚。我与其他同学一样，私底下和他是普通朋友，事实上却互相暗发冷箭攻击对方。X君的特殊条件，使我灵机一动，为他塑造一个崭新的漫画形象，依他的样貌创造一个

别具风格的漫画角色，三吋厚的红唇、浓眉小眼、挂副极厚的黄色眼镜，再添加「椰壳头」，与短身但手脚长长的身形完全相衬，形成一个完美无暇的漫画人物。从此，我开始积极投入漫画创作，其中包含各种甜酸苦辣的过程，令我回味无穷。

第一阶段，我以X君的漫画形象打头阵，依照他的个性，尽情将他丑化及嘲笑，虽然我用假名掩饰真相，别人还是知道我在画他，使大伙儿看后笑得前翻后仰，赞不绝口，想回来也觉得有点过份，跟X君无怨无仇，何必对他咄咄相逼。除此，我还画了不少政治性漫画，世界上无数叱咤风云的政治领袖，我在画中，有褒有贬，有功者被褒，无功者就被描绘成不堪入目的坏形象。这类漫画很冷门，没有多少个中学生懂得欣赏，但我却特别热衷于这类型的漫画创作。

大概是自己的信心爆棚，在毫无准备下，携带两枝铅笔去参加XX漫画比赛，结果空手而归，才发现画漫画不可用铅笔，不禁拍头自问：「我怎么会如此天真？」

经过这次教训，我学乖了。于是，买了枝漫画笔，进军X报的漫画栏，这是我首次勇闯报章的漫画版，不敢抱太大的希望。在无心插柳下，首部漫画竟被刊登，此后屡投屡进，稿费便源源不绝的奉上家门。这个时期，我似乎是个漫画工作者，肯为漫画开夜车，完全罔顾学业的重要性，就这样日复一日，也不知道画了多少篇漫画，文具店东主的画纸价也日趋升涨，从一角两张滑落成一角一张，这也无伤大雅，他赚钱，我也一样赚嘛！一直到X报结束漫画版为止，我找不到归依处，也只好毅然放弃我的漫画「事业」了。

九二年的学校年终长假，我耗尽整个假期编绘一本漫画书，在四十多天日夜赶工，为使作品生动出色，我收集名家漫画作参考，其中以台湾的朱德庸、蔡志忠及二马，本地的马来漫画家LAT和日本的藤子不二雄、鸟山明及手冢治虫为主，这本漫画完成后，原本约定与友人交给出版商，但在最后关头，我放弃了，作品水准问题是主因，我没有受过正式的漫画训练，画功仍不上水准，有谁会傻兮兮地跑去买我的漫画？其次，画中有许

多人物仍是现实生活中的人，有我的老师、同学、邻居、敌人、卖菜的某某阿嫂、送信的阿九仔、派报的王伯等各阶层人士。虽然我把他们隐名埋姓，却描绘得恰如其人，深恐被他们认出，招来声声臭骂，那时我真的无处可逃了。

如今，这本漫画依然封锁在抽屉里，心里还是期望有朝一日，能够将它公诸于世。年少时的梦想都是荒唐，有点愚昧俗气，但这个梦已经不攻自破，我不再迷恋成为漫画家，只是欣赏别人漫画的有心人。

我仍保持阅漫画的习惯，津津有味看了一篇又一篇，我也继续努力寻找漫画投稿栏。事实上，如果可以选择，我还是会走向漫画这条路的。



◎凡

我那一段写作经历



谈起写作，依稀记得唸预备班时，就开始尝试创作。预备班那一年，有一回心血来潮尝试作新诗，当那首诗完成后，便拿给姐姐一位对写作造诣相当深的朋友过目，经过她一番的鼓励后，自己也开始提起勇气尝试创作各种文体的作品，一一投到报章去，就这样开始了我的爬格子的习惯。

我记得我第一篇被老编看中的作品，是在年刊登出来的，那时我高兴得非笔墨所能形容，现在回忆起那一刻还历历在目，毕竟那次可说是我爬格子的第一次收成，怎不高兴呢！自此以后，我更积极的写稿到报馆去，当然在这之中我也尝试过失败的滋味。

打从小学起，我便对华文特别钟爱，这或许是我对华文比较能掌握的缘故吧！因此一上中学我就参加华文学会，华文学会所主办的一切活动，我都积极的参加，特别是有关于写作方面的活动。

在我印象中最深刻的一次，便是初中一那年，华文学会主办的班级壁报比赛，我被推举为班上壁报主编。那一次，由于班上同学鲜少写作，因此我们在进行筹备工作中，面对一大难题，那便是稿源不足。在无计可施之下，自己唯有硬着头皮，绞尽脑汁一口气写了十多篇“不成文”之作，终于把那空洞百出的壁报填满，就在那一次，我被两位资深的华文老师“召”去办

公室，被他们“鼓励”一番后，我决定继续写下去的心更坚决了。

中三及中四那两年，由于要应付考试，便减少写作投稿。直至中五那年，由于学校各学会活动增加，因此便尝试写一些校园活动报导投到报刊去。那年对我来说可说是“多产”年，也是我最活跃的一年。

除此之外，中五那年最令我难忘的，便是获得华文学会主办的“华文周”现场写作比赛高年组冠军，那次夺奖真的为我注入一支兴奋剂，因为我的努力总算没有白费，再一次的得到肯定。

中学毕业后，升上中六，由于功课十分繁重，渐渐的减少投稿的习惯了。虽然在STPM里我有报考中文，但由于无暇兼顾之下，唯有忍心暂时抛下写作一事，专心于功课上。

如今STPM已过，现在的我是提起笔的时候，拿起那已被我搁置一段日子的稿纸，再次开始我那爬格子的工作了。

写了那么多年，虽没有什么“成名作”，但这纯粹是为兴趣而写，并非为什么名利而写，因此我相信未来的日子或多或少我还会继续写下去，这一切不为什么，只因为我决定再次继续写下去……



◎陈志光

乡间晨景



早晨，鸟叫声伴着阳光从墙壁的缝隙溜进房里，还夹着花香呢！原本还想赖在床上的我，却经不起这样的诱惑而起床。

“咕咕……。”我养的两只鹁鸪正在争相鸣叫，一只是独眼龙，因饿得飞不起，被我收留，另一只是被我从猫嘴里救回来的。

屋旁的空地上种满了各种花草树木。屋子周围种了很多果树，有榴槤、红毛丹、柚子、可可、木瓜……所以也就成了鸟的乐园。

白头翁在可可枝桠间穿行追逐，而且还在你呼我应的歌唱，大概是情歌对唱吧！每天清早一定会有成

群的喜鹊在屋旁吃鸡鸭所残留的饲料，吃饱后飞上树梢或屋樑上放声高歌，曲调变幻无穷，尾巴时而翘起，时而垂下，可爱极了。斑鸠常在地面上啄食枯草的种子，因为是熟客，所以对人没有一丝畏惧。黄鹂从不飞下地面，在高大的榴槤树梢上，用响彻云霄的嗓子高歌一曲。

此起彼落的鸟叫声，来自远的近的，撞在一起，竟成了一支大自然的交响乐。

真正的鸟叫声比起人类的鸟言鸟语悦耳多了。

在聆赏大自然交响乐的当儿，

阵阵的草味花香扑鼻而来。脚下踏着细细绿草，似一张绿绒绒的地毯。屋前的斜坡上种了种种的花草，喇叭花把咀张得大大的，仿佛要叫醒身旁含羞答答，含苞待放的花儿。绣球花一小朵一小朵的挤在一起，串成一大串一大串的，艳丽中带着柔和。三百六十五天盛开的黄蝉在微风中像个婆娑起舞的少女。痴情的黄金葛把柱子紧紧的抱在怀里，茂密的叶丛中，还盛开着难得一见的花朵，花朵像一根根的玉蜀黍。屋后的篱笆边还种了一排观音竹，花朵散发着浓厚的清香味，细长的白色小花整齐的排列成一串串，还呈现出清雅的气质，这些观音竹已是第三次开花，在夜里清香味散得更广。

园里的一花一草都是祖母栽种的，祖母辛勤的栽种，细心的照料，为的是等待开花那一刻的到来。

百花齐放的当儿，最忙的就是蜂箱里的蜜蜂了，进进出出的，忙得不亦乐乎。

一星期六日在工厂里听机器的嘶喊，缠绕四周的乌烟瘴气挥之不

散，难得拥有一天能在如诗画意的家园，呼吸新鲜空气，我感到非常幸福。

然而，这片绿地乌园能保留多久？在这文明不断提升的社会，绿色园林是否会被牺牲？

鸟儿以歌声、花儿以香艳、草木以青葱，为早晨这幅画添上五彩缤纷的色彩。

画中有一人正在赏画，也为这幅画的命运担心。



霹雳苏丹后女中

◎白云

回家



走过那斜陡的岩路时，天还是黑漆漆的。一个不经意的举目仰望，所看到的竟是那露出一点点署光的破晓。我能不感叹时光的飞逝吗？

三年了。往昔那枯干的花草树木，如今已茂盛得多。小镇的街道依然如故。景物如昔，人面却全非，步过那幽静的小巷，偶而发现许多向我窥望的眼睛。我深深吐出一口气。他们不是在酣睡麼？

每次回家，母亲总是在厨房里忙得透不过气来，拼命弄吃的，而且全都是我所爱吃的东西。每次最离不开「酸梅排骨」及「芥兰炒牛肉」，皆因那是我的最爱。父亲却

爱把家里的灯都亮着。当我问他为何把全部灯都亮着时，他总是仁慈的泛起阵阵笑容，然后，小小声的说是怕我认不得家。

见到父亲时，酸溜溜的感觉顿时涌上心头，有一股想哭的冲动。突然间，我想上前拥紧他。只是，我始终都没这么做。我向来都不惯于用动作去表达某种意念。也许是长大了，彼此间存有一层隔膜吧！但，那只限于外在的。在内心中，我想，我们之间仍然是一致的。至于母亲，发现她比往昔爱说话了。父亲说：「家里总不能一点声音也没有啊！」

一夜，父亲睡着后，母亲走进

我房间，把一枚精緻的指环放到我手中。她说，那是父亲送给她的。这么多年来，一直伴着她。如今，该是送给我了。

它是象征幸福与平安。因为那是我们所希望的，母亲说。

我一直都幸福快乐，我说。

那夜，母亲走出房门后，在朦胧的月色下，我掀开被单，靠在窗前，想了许多事情。最令我怀念的还是在组屋后面的那地方。那是在祖屋不远处的一个地方；一个世外桃源，游山玩水的好地方。

记得有一次，当冷风的清晨来临时，父亲拉着我的手朝着那地方步行。一路上，扑进衣襟，飘进鼻子的是微微淡淡的清新花香味。印象中那条窄窄的小路；铺满了细细碎碎的石子，挺得直直的树丛。那小山坡，还有流水潺潺的小河。印在瞳孔中尽是鲜明的绿色。我们回旋着行走。仿佛置身于人间烟火以外，不受任何干扰。周围都出奇地静，只有那打破寂静的鸟儿声。最深刻的还是山坡下那块绿油油的平地。我最爱站在草地上任意眺

望，一切都自自在在的。辽阔的蓝天白云，呢喃的群燕，仿佛赐给了我最大的自由。我偶而也会採了些黄色的野花，在草地上跑跑跳跳。父亲则靠在树旁看报纸。那时候，我才八岁。对于世间上丑恶的、虚伪的全然不知。如今，所经历的一切，竟使我感到有一点点的沧桑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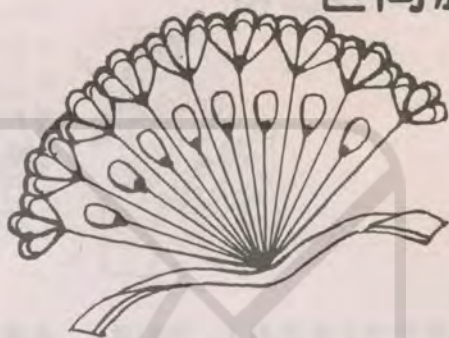
我一直都满足于现状。虽然，物质上的享受我是贫乏的，但在精神上的领域里，我却是丰裕的。在这么平平淡淡的日子里，有时难免会觉得生活乏味。但，想到那战战兢兢的日子并不是每个人都可以走过时，心里那份抱怨顿时消失了。长大后，才渐渐满足于现状，唯一放不下的还是父母。看着他们脸上的皱纹一天比一天深，心里就不禁阵阵绞痛。岁月的流逝确是残酷的。

明天，明天定要挽着父亲的手臂再次回到那小山坡。



◎思宁

世间温情



人世间有温情吗？一直很悲观的认为，人间已不复有温情，人情淡漠，每个人都唯利是图。其实，人间还是有温情的，但这要我们自己去体会而已。例如，诺贝尔和平奖得主特丽萨修女被称为“最卑微和最尊贵的人”，因为她愿意服侍贫苦与被遗弃者，包括弃婴，流浪汉，麻疯病者和爱滋病者。她无私的奉献，令人感动万分。她不只施於穷人一线曙光，也令人们感到世间有温情。

除了特丽萨修女感人的事迹，我们在日常生活中也常常可以发现温馨，感人的事情。有次到菜市，见到一位白发斑斑，行动缓慢的老太婆，很吃力的提了篮石榴到菜市

售卖。当时有位菜贩，就把一整篮的石榴给买了下来。那位菜贩的义举是人类良心的最佳写照。谁说人间无温情？

最近电台与电视台举办的慈善筹款运动也获得热烈回应。因而许多残缺者与不幸者便可获得帮助与关怀。这足以证明人们做慈善还是不留遗力的。由此可见，人世间温情还在。

人世间有温情！？那是肯定的。但是温情世界是需要每个人携手缔造出来的。我们要明白，要瞭解别人的痛苦与重要，不要吝以把爱交出来，只要肯付爱心与关怀，温情将会处处满人间。

给妈妈的话

◎雨泪



五月十四日就快到了，你们做儿女的怎样和妈妈庆祝呢？而我就想趁着这个机会和妈妈讲出我几年来理藏在心里的话。到时候才给妈妈万分的惊奇。

妈妈，我这一生中，从来不曾也不敢大大方方向妈妈您说声“我爱您”。是什么原因呢？是不是我和妈妈您一直没有机会沟通？或是我和您的误会越来越深？妈妈您知不知道您误会我很多很多事呢？是谁使到我做错事从不解释，又是谁使到我对每一个人心灰意懒？绝对不是妈妈您。

您又知不知道我我心里面其实很爱您，关心您？当您生病的时候，

我曾为您祈祷，您不舒服的时候，我是多么的担心您，但是您从来不明白我的心。妈，我知道我以前做错很多很多事，但是这些事已经过去了，我希望不要再提可以吗？这样才不会使我心里压力很重，因为妈妈您和我之间从来不谈心事，皆因我和妈妈您已经有了很大也很深的代沟。平时我和妈妈都谈不上几句话，使到我很失望，我到底要用什么方法改变您对我的印象呢？妈妈您时冷时热地对我，使我很失望也使到我对人心冷意懒！有时我看到妈妈您和姐姐这么好谈，使我羡慕不已，为何我不可以好像姐姐这样呢？

妈 我给您的感觉是不是好像

天上的一朵白云，难以捉摸我的心，其实是妈妈您不懂我的心。妈妈，我想您知道我是一个能做家务的人，我希望妈妈您不要当我大小姐般看待。！还有我希望妈妈您和我之间的代沟，误会能像一场大雨或者是像海浪般冲得一干二净，重新建立我俩母女的感情，可以吗？

妈妈，以下的几句话是我做女儿赠送您的。

我很感谢您无微不至照顾我，养育我。

您是一盏灯，照亮我的心。

您是一位导师领导我做一个好孩子、好公民，领导我走上一条光明正大的路。

无论怎样，我的心里面是永远的爱著您，就像您永远的爱著我一样。

希望在母亲节，能给您一个万分的惊奇，在此祝妈妈您快乐，身体健康，笑容常在您脸上。

我也趁着这个机会祝福全天下

的慈善母亲快乐和身体健康！

您的女儿：雨泪
九五年五月十一日



那晚的夜色

◎狂风沙

月娇抱著两岁的儿子，站在窗前，痴迷迷地瞪著天上的一轮明月。三年了，松山离家出走三年了。三年来，月娇一直在等，等他回来，等他回到她身边。然而，松山一直音讯全无，她究竟要等到几时才守得云开见月明呢？明亮的月亮又令她忆起了往事，尤其是三年前那个夜晚……。

那晚的月色很美。在山顶上，松山的车里，月娇躺在已弄低的前座，默默地倾听著收音机播出的悠美音乐。夜静得没有一点人车声，荒凉的小山头就只剩下他们两人。躺在她身傍，一直一声不响的松山突然侧个身来吻她的面颊，她的咀唇，她的粉颈，她的……。自小到大

就不曾有过男人这样放肆的吻她，她虽害怕，但心里却有说不出的喜悦。松山这个她一见钟情的骄傲美男子终於被她征服了，她能不欣喜若狂吗？当他热情如火的紧抱她时，她欲推开他却浑身无力，泛滥的情欲已令她全身瘫痪，她只有闭上双眼，让他为所欲为了……。

他送她回家时，她仍瞥见那轮明月高高的挂在天空。那晚她发了一个很美丽的梦，梦里松山拿著一束花，半跪在面前，诚心诚意的向她求婚。她开心的投入他的怀里，幸福地哭了。醒来时她满脸泪痕。她对自己说：幸福的花儿就在手里，要紧紧的握住它啊！

世事难料，月娇对自己也太自信了。她以为高大英俊，年青有为的松山已拜倒在她石榴裙下。然而她估计错了。松山这个风流种子早有了心上人，月娇这种工厂妹，只不过是爱人不在身边时的「备用轮胎」罢了。自那晚后，松山就没有在她面前出现过，直到两个月后她摸上他家时。

松山对她的冷淡伤透她的心，然而她不死心，因为她已经有了他的骨肉。当她父母杀气腾腾的找上门来时，松山想不负责任都不行了。就这样的，她做了松山的妻子。她笑了，胜利的笑了。然而，她没有笑多久，松山竟在结婚三月后失了踪！有人说他跟他的心上人双双对对的远走他乡，也有人说他去了日本跳飞机。他究竟去了哪里已是个难解的谜。有人劝月娇忘了他，他们说已不会再回来了。可是月娇并不死心，她忘不了他，忘不了那晚的月色！她要等他回来，等他回到她的身边。



安顺荷里中学

◎ 兮子

来生的情

如果有来生
要变成一本日记簿
可细读你的心事

来生
请让我成为你的心
为你承担你
所思所虑

我是路边的一棵黄花树
你不小心的回眸中 来生
将我温暖

我对来生的你
不贪心
却那么
痴情



实兆远南华独中

愁

◎ 年华



雨季里
多少个凌晨
耳边传来
脚步声
开门声
然后
叹息声
一次又一次
最后静了
然而
不能平静的
是一颗发愁的心
为了
潮湿的胶树

我们这一群

仕林河朱基菲国中

◎李艳兰

我们这一群
虽没受过高深的教育
但却知书达礼
有着崇高的品德
抱着善良的仁慈的心
不时到处去帮助别人

我们有着刚强的毅力
不做温室里的娇花
不怕任何困难
在惊涛骇浪中
支撑着小小的舟子
勇敢的面临那生活的海洋
虽生长在仿佛是大染缸的社会
但我们却洁身自爱
不受新潮歪风所影响

脑海里也不存有
一般少女们心目中的白马王子
我们都面对现实
不具有任何幻想
我们挺起胸、昂起头
迈开稳健的脚步
踏上光阴的征途
做个时代好青年



◎思宁

知己

昔日
我俩肝胆相照
携手共闯天涯路
经过多少欢笑
渡过几许风雨
我俩乃
风雨同舟
情深一
远胜桃花潭水
深不见底

今日
金缕衣
已成镜中花 水中月
唯有我俩之情
万古长青 长青万古
流转舞台千百回后
依然一
细水长流



芙蓉



◎心水

(澳洲)

认识芙蓉是很偶然的。那天在我住的小城的菜市场上，我茫然面对拥挤的人潮，推着车随手把生果瓜菜抓到就放胶袋里；反正把太太给的钱花光便可交差，心底急着逃出那片吵杂的声浪。

混乱吱喳的异族语言震荡耳膜之际，不意一串清脆的京片子如流水般温柔传来：

「爸爸！这儿也有哈密瓜呢！」

我猛然回头，恰恰迎接到那抹浅浅的笑意，她扶着位七十开外的老人，睁着灵秀的一对黑眼睛。老天爷的巧手不知如何精心细刻，才能把五官那么贴切的造形，这样一张脸，瞧上了再也不能自己的被深深吸引。

「嗨！中国来的吗？」我回报一个善意而亲切的微笑。

「北京来的，你也会说普通话，华侨吗？」老人热情的说，隔着手推车伸出厚实的手。

「越南来的，中国人嘛！当然会说普通话啦！」我赶忙和老人握

手：「您来多久了？」

「才来不久，小女硬要申请我移民，一点也不习惯。我姓符，先生贵姓？」

「姓黄，符小姐在那儿念书？」

「叫我符容，和芙蓉花的芙蓉同音，我已没念书了。」她悦耳的话声甜甜的令人舒服。

我竟忘了不再购选瓜果，陪着两父女在市场里慢慢消磨时间。

「我不喜欢澳洲，生活风俗习惯全和国内不同，祖国开放改革后，再也不会走回头路，何必呆在人家的土地受白眼呢？芙蓉的牺牲太不值得了。」老人滔滔不绝的抢着说，许是没碰到能沟通的同胞，萍水相逢，竟也有他乡遇故知的亲热。

芙蓉脸上泛起红晕，羞涩地低下头。在她身边有一位秃头中年洋人，矮矮胖胖，五十岁上下的年龄却给人一份早衰的感觉；他忙着把挑选到的生果放进芙蓉的手车。天下居然有这么糊涂大意的人，我用

英语好意的提醒他：

「哈啰！先生，你放错了，手推车是小姐的。」

他奇怪的瞪着一对小眼睛，凶巴巴的满含敌意，粗声的张嘴吐出希腊腔的英语：

「搞错的是你，她是我太太。」

我惊愕的把视线从他身上转到芙蓉的那张娇艳照人的姿容上，眼色充满期待，希望她坚决而气怒的反驳这个无聊的癞蛤蟆。可是，她挤出一抹哀怨而无奈的浅笑，低声的说：「黄先生，我们是暂时的凑合，早知家父依恋家乡，我就不必和这个老粗演戏了。」

「黄先生，很高兴认识你，我迟些会回国了，请和小女多联络吧！」老人接口讲。

望着她一家三人消失在市场外，我的心像被那个希腊粗人槌击着。以后，再也没在市场遇到芙蓉了。

柚园浓情情未了

◎草儿



已是午夜，谁还在高歌？哀怨情，悲凄声，寒意更深。青青再多抽几根烟，仍无法烧掉深藏的悒闷，再多喝几杯酒，滋味更苦透，内心更刺痛。为什么还那般痴心？为什么还要折磨自己？解不开的死结，抛不开的情义，找谁去了结？

“告诉我，什么地方可找到你？什么时候可再听见你的声音？”青青仰望着苍天，暗暗地在发问。

大清早的柚园，凉风习习，走到那儿都有风声，柚园茂盛，柚果丰收。当年，辉辉和青青常在柚荫下，共同研究文学。他们心情好时，一下笔即有创作。辉辉兴奋地在朗诵创作，青青得意地在聆听。一篇篇称心得意的杰作，写尽世间千秋事。

奕棋作乐时，长长的一个下午，趣味更浓。青青爱听辉辉吹奏悠悠然的笛声，她随兴地打着节拍，一首首动听的歌曲，吹出了心声，写意逍遥的日子过得可真美啊。

君儿长得像小柚树那么高，她常追问爸爸的行踪，追问爸爸的样貌，

追问爸爸为何会这么忍心？爷爷和奶奶都老了，又常常生病，爸爸为什么不回家照顾他们？君儿常说：她长大后，一定要买张机票，天涯海角也得飞去寻找她的爸爸。

这几年，青青只得苦守在柚园中，这是她和辉辉共创的天地，这儿有他们的呼吸声，有他们快乐的影子。柚荫下彼此曾追逐。蜂儿蝶儿曾为他们高兴，云儿风儿都为他们赞美。

老天爷果真会作弄人，那一回辉辉的女同学丹丹，无缘无故地到柚园住了几天，辉辉就开始有了不对劲的举动，常会有神魂不定的形态，甚至无心料理柚园的工作，每个星期丹丹都从吉隆坡寄来三两封信，只要青青稍为查问，辉辉则借故大发雄威。最后是辉辉失踪啦，还把为君儿蓄存的教育费都带走，只留下十句八句伤心语吧了。青青找不出理由，也无法会相信，他们为什么会那么疯狂，会那么荒唐？

当年青青虽觉得辉辉实在是无情无义，除了深深痛恨，还能有什么方法可补救呢！公公婆婆都亲身到吉隆坡向亲友打听辉辉的下落，

结果只有失望回到柚果园。青青为了君儿，为了全家人，也为了这柚园，她还是舍不得离去。这儿虽已失去过去那份爱情，但她拥有君儿，君儿是她唯一的命根，唯一的安慰。君儿长得活泼伶俐，她那甜甜可爱的脸和有趣的一说一笑，支持着青青，使生命里燃烧着希望的火花。

炎阳当空，青青仍在柚园勤操作。小柚子需要包好，以免让虫伤害，影响这一季的收成。青青满身是汗水，泥浆味。

“妈，我好饿呀！”君儿蹦跳到青青的眼前，她马上把手上的纸张和小绳子丢了，情不自禁地紧紧搂着君儿，眼泪偷偷地流着，流着……

只要屋前的玫瑰盛开，青青还会想起辉辉那斯文潇洒的仪表，虽是淡淡的味儿，也会引回那股浓烈的情怀。现在共同淋水剪花枝的不再是辉辉，而是君儿，母女俩亲切地笑着，迎向暖和的春风，看蝶儿蜂儿绕着花香飞舞，浓浓的母女情怀，散发在这柚园里。当君儿捡拾瓣瓣落花，收藏在玻璃皿中，使

满室散发着阵阵郁香，这使青青不禁暗自感叹：“当年的我，为什么那么多情？”

平日辉辉最喜欢醉酒，是青青亲手为她斟添几杯。辉辉那涨红的醉脸和那令人心跳的眼神，散发着强烈的诱惑和魅力。青青老是不敢醉，她也不想醉，她要留待着清醒，好仔细地欣赏辉辉那动人的眼神。唉！如今唯有梦里去追寻。

啰哩车来了，那是为着满园採下的柚果，今年是丰收，柚子多数运载到大马各大市镇，销路非常广。青青手里虽是搬动着一箩箩的

柚子，可是心里却会暗暗地想着：不知那一粒柚子会让辉辉选中了。假如他吃了自己果园的柚子，会不会思乡？会不会想着家人？

当年辉辉强劲的臂力，搬动着一箩箩新鲜的柚果，流着满身汗水，还是青青亲手为他拭汗，为他倒茶水。

啰哩车开走了，青青还会痴痴地思索追忆，很想捕捉昔日的真情，却是苦酸的滋味。再转身走，眼看都是一棵棵多情的柚子树，下一季啰哩车还会再来，它会不会把青青的真爱送到辉辉的跟前？



妇道

嫁给汪大牛的时候，何晓蕙只是个不满十八岁的乡下姑娘——山芭妹。早在十五年前，汪大牛和何晓蕙本是义顺刘区外的××村里的邻居，从小就一块儿长大，两人都没受过多少教育，为的是彼此都出身贫寒：男的是个务农的庄稼汉，女的是个养鱼人家的闺女。虽则大家每日晨昏都有机会碰面，可是年纪越大越少交谈，村子里一些好事份子，少不了要给他们俩相聚的晤叙，平添一些绯色的传闻。

然而，他们俩最终还是成了亲，促成他们互订终身的原因，并不依靠媒妁之言，也没尊奉父母之命，而是有那么一天，何晓蕙失足摔入鱼塘里，被汪大牛冒着性命的危险，把几遭灭顶的何晓蕙从死神的手中抢上岸来，还用人工呼吸将这位闺女救醒了。汪大牛自幼失怙，何晓蕙则从小就没有受过母爱，双方家长都没有反对，汪大牛跟何晓蕙就成了眷属，小两口儿都表示不愿跟父母住在一块儿，另组织了小家庭，一齐搬到市区里来闯天下。

汪大牛浑身蛮劲，力气有的是，在码头上当扛夫，工作虽然辛苦，



◎田流

(新加坡)

可是工资並不菲薄，为的是这一行的工人难找，成天得熬受日晒风吹、雨淋，而且在扛货上船，来往在那摇摇欲坠的“单皮桥”上，性命备受着那可伤可亡的威胁，更是不在话下了。

三年日子捱过，汪大牛居然存积了不少现金，原来，他除白天干活之外，晚上还在一家高级赌窑当“保安”——又是一门少人问津的那种既可“看水”兼职“打手”的工作。可是，他们结婚几年，依然乏嗣无后，这是汪大牛最失望的憾事，究竟夫妻俩是谁的生理上出了问题呢？新近有好些“八卦”人物，尽在何晓蕙的面前搬弄是非，有的说汪大牛外强中乾，有的说他是工作过度操劳，不解闺房情趣，有的甚至诬言汪大牛在外头养了女人……

何晓蕙跟几个三姑六婆的邻居相处，渐渐地染上一些城市里常见的恶习，比如过份打扮，虚荣心加重，爱听风月场中的故事，沉迷于“四支配”和“方城战”的赌局里。

有道是“近墨者黑”，何晓蕙

的品性也逐渐地改变，在闻听一些“姑爷仔”的甜言蜜语诱导，她竟而有了弃夫与人私奔的打算，有个年青潇洒的男人，说是要带她到某地去游山玩水、享受人生，非仅可以逍遥自在，而且还有大把金钱、饰首得手，何乐不为呢？

何晓蕙考虑好多天，下了决心想趁着中秋夜过后的第二晚，当汪大牛值夜班的时候，跟那名“姑爷仔”远走高飞去！

不料，在她临走前，丈夫汪大牛却破例地提早回家。何晓蕙顿时心头砰然，巍巍颤颤地问说：“今晚为什么这么早回？”

“你忘了？”汪大牛从裤袋里掏出个首饰盒：“这是我储蓄了好几个月的额外收入，给你买来的一对玉镯子——两千多块！”

“送给我？”何晓蕙怔住了：“为什么？”

“明天是我们结婚四周年纪念，又是你的生日，怎么？忘啦？”

何晓蕙没作声，感动得热泪盈眶。



明灯



◎有明

金鸣认为有缘、有福才能结识慧贤师父。在一个文学生活营里的机缘下，让金鸣结识了慧贤师父，从此金鸣常去拜访他，彼此共同讨论文学问题，共同欣赏名人字画，兴緻来时，他们对奕了整个下午，每一回都兴緻很浓。金鸣常对朋友说：“认识了慧贤师父，今生无悔。”

慧贤师父，平日勤读圣贤古书，爱追随古人豪爽风范，仰慕古人那股浩然正气。他与当代文人和书画家来往颇密。他的书室藏书丰富，尤其是名家的字画，收藏最多。他平日谈吐，带着浓浓的书香味，语句里尽是玄妙禅义和佛理。

在镇里，慧贤师父是德高望重，人人崇敬的九十高龄老人。他年轻时，周游四海，他原本是故乡的一名激进份子，与乡里的同志一起为社会革命奔走。最后他为着“避风头”，逼得逃入佛门，他的师父为救他一命，唯有劝他削髮为僧，从此他只得静心在佛门修持佛学。

慧贤师父所创建的“浩然禅院”环境幽美，景物雅致。假山旁有个小瀑布，站在瀑布下，则是凉意阵阵，使人心情平静。在不远处，是个美丽鱼池，池中的日本锦鲤色彩缤纷，艳丽可爱。

金鸣喜欢坐在鱼池边，听那下泻的水声，再看看彩光焕发，灵活灵现的锦鲤在游乐，人会随着游鱼那般悠然自在，更可忘却劳碌奔波的辛苦。

十多年前某一个清静的晚上，慧贤师父把金鸣请到浩然禅院去商量要事。慧贤师父以温和的语气说：“这是你最喜欢听的消息，我已决定把浩然禅院改办义学。从明天起，你可马上进行筹备工作。”

这果真是金鸣渴望知道的好消息，没想到慧贤师会改变主意，又把事情决定得这么快速。原本他的想法是年纪大了，把浩然禅院转让给另一佛门子弟，可得六、七十千转让费，然后买张机票飞回故乡，好与儿孙们团聚。

金鸣认为卖了浩然禅院实在可惜，村镇里失去机会读书的年轻人实在太多，全村的劳动男女白天早早出门工作。幼小的儿童是需要大人看管。浩然禅院范围宽大，白天可以开办幼稚园，傍晚开黄昏班，金鸣的建议竟能使慧贤师接受赞同，毕竟是全镇人的福气。

办义学原本是金鸣的心愿，于是金鸣和志同道合的一群朋友共同商议进行义学筹备工作，大家分头向社会善长仁翁微求资金相助，同时向政府申请批准礼中。有心人都乐意慷慨解囊赞助，有一分热发一分光，全部义学的课室桌椅是人人傢俬厂赠送的。不久，在大家齐心协力下，义学很快就开课了。

慧贤师好开怀地说：“年轻人办起事来，真是冲劲十足，就把学堂称做“实劲学堂”吧！”

实劲学堂的学生，个个乖巧可爱，勤奋向上。很多好动的孩子放学后还帮慧贤师父浇水和施肥。剪花枝和打扫庭院都是学生们喜欢的工作。有很多同学常爱跑到书房去亲近慧贤师父，问长问短地盘绕在师父跟前，有些同学自动为师父倒茶、抹汗和摇扇子。他不喜欢装置电风扇，更反对那冷气设备。他常说：“人总得要流汗，汗水流得多，病痛也会减少。”

有一次，慧贤师父把他内心隐藏着的话向金鸣他们吐露：“我这晚年能过得这么快乐，那是完全依赖你们的努力。当初我若是回去故

乡，一定是孤独得很。老伴如今已去世了，家里的孙儿都长大了，又要出门工作。谁有闲情陪我这老和尚解闷呢！在这十多年里，我有一大群活泼可爱的好孙儿，天天陪我种花种草，讲动听的故事逗我开心。我最喜欢他们清脆的歌声，还有轻盈活泼的舞姿。”慧贤师父眯着双眼笑：

“你们干得真有意思！”

“你们呀！把灯点得更明亮啦！”

如今，实劲学堂的木鱼声已消失了很久，代替它的是早晚都有学子响亮的读书声，满园的花儿仍在盛开怒放，只是欠缺了慧贤师父的脚步声，镇上的村民脑里仍有慧贤师父慈祥的音容。……



飞车手的女伴

◎张毅之



孟母三迁，足见孟母之为下一代的教育，用心良苦。

我本人也何止三迁，但为衣食奔波，不得不随工作地点环境，无所选择，只求“既来之，则安之”。

七十年代后期，我终于如愿购置了被誉为高尚住宅区地带的一间单层排屋。

这儿离开市区三四哩路，属于郊外、空气清新，远离嘈杂市街的区域。

无疑的，邻居多半是文教界，商人，以及在医院工作的护士等等。并无游闲的份子。

白天，大家都日出而作，上班工作去也。

晚上，大家都呆在家里，看电视，阅读，或者都各有各的娱乐节目，不一而足。

因之，整条街边，皆显示了宁静，恬适。

但是，我家隔壁的老太婆，跟随了一个在吉隆坡任职文员的女儿，这间房子就出租予外人；因此，这一条街道也就从宁静中，渐渐带来了喧闹，也带给了左邻右舍极度的不满。

租户也常常便换，良莠不一，当然品流是随他们的职业而定。

年轻人，不免言谈放肆，声音有时会在空间传播，尤其当唱机播放出来的声浪，像卡拉OK或夜总会，有时成群众集的当儿，谈话声，音乐声交集一起，仿佛是一个壅集。

有时，特别是周末或公共假日，夜半三更，这一夥年轻人，摩多声，汽车声，在幽静的夜晚，他们将铁门启开，一脚猛踢的巨响，弄到前后左右的邻居怨声载道。

未几，一对教书的夫妇，终于找到了机会，向二房东的租户提出交涉，交涉过后已改变过去的嚣张与吵闹，但不多久，这一户也听说

另迁他处去了，这一带又保持了以往的清静。

但是，不多久又搬进来新户。

这间房子，前房与后房搬进来了各一对男女青年，中间房住进一个单身印尼籍的女郎。

从他们的穿著，以及出入摩多，各种情形看来，这两对男女是同居性质，两个女的年龄在二十岁左右，两个男的大约二十三岁左右，从他们驾摩多的姿态，十足像个飞车手。

我住在隔邻，每次都被摩多嘈杂声惊醒，另外一边的邻居，也啧有烦言，于是派人向他们劝说，之后，他们也会先熄了火，摩多滑到家门才推进去，不致于响个不停。

好几次，我看头房的青年，载着他的伴侣，一开着了引擎，油门一踏，似一支箭般飞驰在马路上，这种危险驾驶，别人替他心惊胆跳，捏一把汗，他尚且洋洋得意，毫无一点胆怯之意，别人是奈他何的。

大约这一户新邻居，住了三个多月光景，头房的飞车手，终于在跑马场附近的马路，当他冲出来时，突然迎面来了一部军用大卡车，轰的巨响，飞车子整个人像空中飞人那样，飞起了跌下来，面目满是血渍，抽搐了一阵，瘫痪在血堆里，呜呼哀哉。

自从飞车手死后，他的女伴保持沉静了一个时期。之后，她又故态复萌，过起她的浪漫生活了。

每当夜深人静时分，她就悄悄带了男人回家，打情骂俏，小姐爷声爹气，随而传来了淫荡的嗔笑声，显然地，这间房子变成了肉体买卖的阳台。

通常，这些光顾的男人，静悄悄地来，又匆匆地离去，黑夜毕竟是罪恶制造的最佳时刻。

偶尔，翌晨有汽车将她送回来，发觉到她睡眠悒悒，宛如上战场经过拚命的疲惫，拖着沉重的脚步，蹒跚地回家

城市警察局肃黄组在一个夜晚，出动了一夥人马，拘捕了未成年少

女，约有二三十名之众，其中一名未成年少女就是飞车手的女伴。

尚未到法定年龄，照章须扣留，在感化院，但是这一批涉及卖淫的女郎，也必须送院检查，是否染上性病，经过医药报告出来，竟有四名是患上爱滋病者，另外十五名染有淋病，其余尚有三名是染上梅毒。

飞车手的女伴是四名爱滋病患者之一，这个消息，带给她本人是晴天霹雳，她的家庭成员，听到了此讯息，也莫不摇头叹息，奈何天啊！

一个未足法定年龄的少女，她有今日的厄运下场，是社会，家庭，抑或是教育之过？

由于她的被捕，这一家邻居也就少了车马喧闹的声音，屋主不久也从吉隆坡坡回返家园，老太婆过不惯大城市的生活，干脆不再出租房子，作为邻居的我们，重又过着恬静的家庭生活。



《商海四十年》(上、中、下)(小品)

作者：朱晋韶

定价：全套三本RM30.00(一本RM12.00)

邮购处：Choo Chin Saw
29-31, Treacher Street,
30000 Ipoh, Perak.

《第一道曙光》(十一人合集)

作者：驼铃、翠园、看看、紫梦玲、
章钦、子宁、潇枫、许心伦、
草风、怀冰、荷凡

定价：RM9.00

邮购处：Penerbitan Seni Hijau Sdn. Bhd.
30, Lalan Perajurit 1,
Taman Ipoh Timur,
31400 Ipoh, Perak.

《近打河畔水悠悠》(散文、游记及小说)

作者：荷凡

定价：RM6.00

邮购处：Penerbitan Seni Hijau Sdn. Bhd.
30, Lalan Perajurit 1,
Taman Ipoh Timur,
31400 Ipoh, Perak.

第五期《文学史问答比赛》成绩揭晓

正确答案

- 一) 南朝乐府诗的代表作是《孔雀东南飞》
- 二) 《三国演义》作者是罗贯中
- 三) 诸葛亮是《三国演义》的主要人物
- 四) 曹雪芹的代表作是《红楼梦》
- 五) 散文名篇《背影》的作者是朱自清

全对五题者:

陈美芳(威省) 杨淑芳(霹雳) 范文龙(霹雳) 陈培棠(森州)
郑雄飞(丹州) 黄丽虹(彭亨) 黄志雄(吉隆坡)

对四题者:

赖美健(柔佛)	戴贵英(柔佛)	江振廷(霹雳)
程慧敏(霹雳)	吴佩兰(霹雳)	许彩卿(彭亨)
冯学良(沙巴)	陈慧君(霹雳)	谢瑞义(吉隆坡)

对二题者:

林锦福(彭亨)



稿 约

不论是评介、小说、散文、诗、漫画还是戏剧；不论是原著，还是翻译（请附原文）；只要是未经发表的、认真的文学作品，都是我们欢迎的文章。

来稿一经发表，稿酬从优。

（如欲退稿，请附寄贴足邮票之信封。）

稿件请寄：

《清流》编辑部

8, Taman Orkid,
Jalan Raja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 订 阅 单

编号	本会用	刊	期	中英文姓名		邮寄地址
				中	英	
		第	期至第			
		第	期至第	中	英	

附启：每期马币三元，五期共十五元（包括邮费）
请以邮券（Wang Pos）订购，并志明：

PERAK LITERATURE AND ART SOCIETY

迄寄：75, Persiaran Kelebang
Selatan 8, Taman Bertuah,
31200 Chemor, Perak,
Malaysia.

- 如果您尚未订阅，请立即订阅本刊。
- 如果您已经订阅，请继续介绍亲友，共同负起文学保温工作。
- 谢谢您的支持！



《清流》文学双月刊

第廿四期

一九九五年七月出版

编辑顾问：韦 晕 驼 铃 傅承得
年 红 田 舟 吴 岸

主 编：岳 衡

编 委：一 介 紫梦玲 良 木
郑可达 郭绪益 崔 冰

校 对：许心伦

督 印：臻 杰

出版准证：KDN.PP6767/1/95

创刊日期：1990年3月1日

编 辑 部：ALIRAN JERNIH
8, Taman Orkid, Jalan Omar,
32000 Sitiawan, Perak.

出版及发行：霹雳文艺研究会
PERSATUAN KESUSATERAAN DAN
SENI LUKIS PERAK
27, Hala Pegoh 8,
Taman Sri Pengkalan,
31650 Ipoh, Perak.

承 印 者：李商业印务有限公司
PERCETAKAN LEE SDN. BHD.
91, Jalan Raja Musa Aziz (Anderson Road)
30300 Ipoh, Perak.

● 观赏木偶戏

